

2 MAY 1934

浙江省政府行政報告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月份



浙江省政府秘書處編印

浙江省政府二十一年十月份行政報告要目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三) 省政府委員會

一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甲 機要

一 法規

二 經費

三 其他

乙 銓敘

一 任免

丙 保安

一 防務

丁 民政

一 編制

二 法規

三 經費

戊 財政

一 法規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要目

二 考核

己 建設

一 編制

二 法規

三 經費

四 鐵路

五 公路

六 農村救濟

二 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一 保安

甲 防剿

(四) 民政

一 警衛

甲 擴充各縣警察設備

二 自治

甲 關於督飭各縣辦理編釘門牌及復查戶口之經過

三 土地行政

甲 本省三角測量之經過

乙 杭市清丈事業之經過

丙 釐定縣界之經過

四 社會救濟

甲 督飭各縣整頓救濟院之經過

(五) 財政

一 省收入概況

甲 關於省地方收入最近辦理情形

二 省支出概況

甲 關於省地方支出最近辦理情形

三 田賦

甲 通令屯田未升民糧各縣應飭查明改升以裕賦稅

乙 通令各縣追繳神會祭產舊賦辦法遵照辦理

丙 通電各縣局編造二十一年分田賦征額表送核

四 營業稅

甲 關於解釋整賣營業範圍之經過

五 公債

甲 辦理本省建設公債第六次還本抽籤之經過

(六) 教育

一 初等教育

甲 督促各縣市整理小學擴充設備之經過

(附表) 浙江省各縣市小學最低限度設備標準

二 中等教育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要目

- 甲 令頒中等學校各科教學研究會組織大綱限期組織成立具報
 - 乙 核准私立阜山鄉村私範學校私立紹興中學私立樹範中學三校校董會立案經過
 - 丙 籌備舉辦二十一年度春季初中畢業會考
- 三 社會教育

- 甲 督促各縣市籌設民衆學校確數
- 乙 實施救國教育案辦理經過

(七) 建設

一 路政

- 甲 建築皖邊邊防路
- 乙 核定將已成之鄞奉公路租與鄞奉長途汽車公司營業酌收租金並向該公司借款爲建築奉新奉海及其他新路之用

二 電政

- 甲 籌設龍泉短波無線電台

三 航政

- 甲 規定航船運貨辦法

四 水利

- 甲 疏浚長興清河橋河道
- 乙 籌設諸暨白塔湖水利模範區

(八) 農礦

一 農業

- 甲 籌設農業改良總場

二 漁牧

甲 令飭各縣調查漁牧事業

三 治蟲

甲 頒發浙江省各縣第一期治蟲應行注意事項

四 林業

甲 保護東西天目山森林

五 蠶業

甲 召開蠶種會議

六 農民經濟

甲 繼續督促各縣設立農民借貸所

七 合作事業

甲 繼續籌辦合作指導人員養成所

乙 編輯合作社應用書籍

(九) 工商

一 工商團體

甲 工商團體組織事項

二 度量衡

甲 一月間劃一度量衡事宜進行概況

三 電氣事業

甲 本月份辦理電政之概況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要目

四 水產

- 甲 令飭省立水產品製造廠參加省立國貨陳列館第二屆國貨展覽會
- 乙 督飭民生漁輪積極出漁

(十) 附表

- 一 浙江省地方收支月報表 (二十一年十月份)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令名稱	頒行機關	到達日期	如何奉行	備考
縣參議會組織法	行政院	八月三十日	抄發原件令民政廳杭州市政府知照並飭屬一體知照	
縣參議員選舉法	行政院	全上	同	
市參議會組織法	行政院	全上	同	
市參議員選舉法	行政院	全上	同	
寺廟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實施辦法	內政部	九月十四日	抄發原件令民政廳知照並飭屬一體遵照	
縣市設立民生工廠辦法	內實政業部	九月十二日	抄發原件令民政建設兩廳遵照並會同飭屬一體遵照	
縣市政府勸辦工廠考成條例	內實政業部	全上	同	

修正工會法第二十三條條文	實業部	十月十一日	抄同原修正條文令民政建設兩廳知照並飭屬知照
預算法	行政院	十月十一日	抄發原件令所屬各機關一體知照
憲兵服務規程	浙江高等法院奉 司法行政部	十月十日	抄發原件令各級法院兼理司法縣長 監所
普通考試建設行政人員考試條例	考試院	十月十一日	抄發原件令建設廳知照並飭屬一體 知照
民國二十一年江浙絲業短期公債條例	行政院	十月十一日	抄發原件令財政建設兩廳知照並飭 屬知照
人民捐輸救國金獎勵辦法	內政部	十月三日	抄發原件令四廳知照並轉飭所屬一 體知照
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加委各縣 縣長兼本部軍法官暫行條例	浙江高等法院奉 司法行政部	月 日	抄發原件令各級法院一體知照
禁止蓄奴養婢辦法	內政部	九月廿九日	抄同原辦法令民政廳轉飭縣市政府 一體遵照辦理
工會代表大會代表選舉大綱	實業部	八月十八日	抄同原件令建設廳知照並飭屬遵照

海軍官佐考績條例

行
政
院

月
日

抄同原件令各機關知照並飭屬知照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五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法 規 名 稱	頒 行 日 期	經 第 幾 次 省 務 會 議 通 過	法 規 要 旨	備 考
浙江省二十一年度復查戶口辦法	九月二十八日	第五二〇次會議	規定復查主辦機關暨編查復查之程序等事項	
修正浙江省治蟲人員養成所章程	九月二十七日	第五二〇次會議	規定修業年限科目暨考試資格科目等事項	
浙江省政府各廳所屬各縣局局長或以科代局之科長考績原則	十月 日	第五二二次會議	規定考績時期考績事項予以獎勵或懲戒	
浙江省江常開三縣被匪脅從民衆自新暫行辦法	十月十日	第五二三次會議	規定保結及悔過事項以資呈請自新	
修正浙江省各縣編練保衛團補充辦法	十月十一日	第五二四次會議	修正第二十條第二十二條第三十條第四十八條第四十九條第五十條	
修正浙江省縣保衛團訓練辦法大綱	十月十一日	第五二四次會議	修正第二條第三條第十二條第二十条	
修正浙江省各縣政督察區保衛團總訓練員服務規程	十月十一日	第五二四次會議	修正第一條第二條第四條第五條條	

					修正浙江省保衛團現役團丁訓練實施計劃	十月十一日	第五二四次會議	修正第四條二項第七條(乙)
					浙江省各縣市禁烟委員會章程	十月十三日	第五二五次會議	規定縣市禁烟委員為協助禁烟機關 規劃禁烟方法宣傳及監察等事項
					浙江省特派禁烟委員辦事規則	十月二十一日	第五二五次會議	為規定辦理事項暨職權等項
					浙江省各特區行政督察專員辦事處 辦事細則	十月二十六日	第五二六次會議	為規定辦事處各人員辦理事務暨辦公 時間等事項

(三) 省政府委員會

一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甲 機要

一 法規

(1)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整理江常開三縣被匪脅從民衆自新暫行辦法條文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四日第五二三次會議)

二 經費

(1) 周委員兼財政廳長提議高等法院函告二十年度各新舊監所囚口糧超過預算原額甚鉅請予追加以資補苴查共超過銀十一萬七千七百二十六元九角六分七厘應否准予追加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四日第五二三次會議)

(2) 秘書處簽呈赤匪胡公冕已由上海市政府公安局拿獲解京茲准咨請撥還墊用購線費銀二千四百元如何辦理請鑒核案
議決 照發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五日第五二七次會議)

三 其他

(1) 秘書處簽呈派員查勘寶石山關岳廟經過情形檢同原有承攬合同請核議案
議決 交杭州市政府辦理

(二十一年十月十一日第五二五次會議)

乙 餘敘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一 任免

(1)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簽呈擬將曠縣縣長羅駿超另行調任遺缺即以羅毅代理請鑒核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2) 主席提議保安處簽呈本處第四科科长周心萬奉調江山縣長遺缺擬以中校科員孫瑣升充所遺之缺擬以少校科員曾忠憲升充遞遺少校科員一缺查有陳競吾堪以委充等情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四日第五二三次會議)

(3) 民政廳簽呈擬請以陳凌雲王惟英陳肇豐等為特派禁烟委員連同履歷祈鑒核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十一日第五二五次會議)

(4) 主席提議保安處簽呈第三團少校軍醫姚奠另有他就呈請辭職遺缺擬以第六團第一營上尉軍醫蔣冠雄升充等情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5)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簽呈麗水縣為處屬邊防築路重要縣分查有永康縣縣長丘遠雄對於築路迭著成績擬以該縣長調任麗水縣縣長所遺永康縣縣長即以原任曠縣縣長羅駿超調任又浦江縣縣長徐普應予調省遺缺擬即以麗水縣縣長方揚調任是否有當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五二八次會議)

(6) 主席提議擬將新委第四團團長陳堯另調遺缺改委何凌霄接充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丙 保安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五二八次會議)

一 防務

(1) 保安處簽呈擬訂本省二十一年度冬防辦法請核示案
議決 照辦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五二八次會議)

丁 民政

一 編制

(1)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提議擬將毗連嵊縣之紹興諸暨兩縣暫歸第七特區管轄毗連嵊縣新昌之東陽縣暫受第七特區之管轄指揮並每月增加經費二百元以三個月為期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五二八次會議)

二 法規

(1)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提議擬訂浙江省各縣市禁烟委員會章程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章程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

(二十一年十月四日第五二三三會議)

(2) 秘書處簽呈法規審查委員會函送修正浙江省保衛團各項法規條文及附陳意見轉請核議案
議決 照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四日第五二三三會議)

(3)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各縣市禁烟委員會章程案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十一日第五二五次會議)

(4)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特派禁烟委員辦事權限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5)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各特區行政督察專員辦事處辦事細則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三 經費

(1)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提議擬繼續巡視老岷奉三縣及舊台屬六縣請在本省總預備費項下先行撥發川旅費二千元祈核議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七日第五二四次會議)

(2)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提議擬請增加第七特區行政督察專員辦事處經常費請核議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五日第五二七次會議)

(3) 呂委員兼民政廳長提議內河水上警察局修理共和巡艦業經派員復估計需銀一萬一千二百十四元擬請准在國難特捐項下如數撥
支與修祈核議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五二八次會議)

戊戌政

一 法規

(1) 周委員兼財政廳長提議擬具修正浙江省人民墾隱土地糧賦處分辦法請核議案
議決 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2) 秘書處簽呈關於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四廳呈復研究統一各縣附捐名目各節一案茲據財政廳造送田賦項下附捐畝捐及屠宰契稅項
下附捐明細表檢同原案請核議案

議決 照原案修正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五二八次會議)

二 考核

(1) 秘書處簽呈財政廳呈陳辦理追繳舊欠田賦第一期考核事實上不無困難擬與第二期量為伸縮展緩一個月至十月底實行等情請核
議案

議決 照准

(二十一年十月十一日第五二五次會議)

己 建設

一 編制

(1) 曾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擬將省立各農林機關合併改組為省立農業改良總場以統一改良技術增加工作效率附具章程祈公決案
議決 原則通過應就原有預算範圍內切實撙節行政費增加事業費規程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

(二十一年十月四日第五二四次會議)

二 法規

(1) 周委員兼財政廳長報告審查鄞奉公路租與鄞奉長途汽車公司酌收租金並向該公司借款建築新路一案意見請公決案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四日第五二三次會議)

(2) 王委員周委員呂委員曾委員鄭院長報告審查關於杭江鐵路借用中英庚款購買機料草約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四日第五二三次會議)

(3)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礦產事務所規程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4) 周委員兼財政廳長提議擬續辦浙江省合作指導人員養成所檢同章程暨預算請公決案
議決 通過預算交財政廳審核章程交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5)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農業改良總場規程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6) 財政建設兩廳呈復核議清理二十年度以前建設特附捐及各縣建設特附捐徵解獎懲辦法情形祈鑒核令遵案
議決 照辦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五二八次會議)

(7) 建設廳呈陳遵令擬送提倡獎勵農村畜牧事業方案大綱祈鑒核案
議決 大綱通過經費仍由建設廳統籌辦理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五二八次會議)

(8) 法規審查委員會報告審查浙江省第二期合作事業指導人員養成所簡章案
議決 照審查報告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五二八次會議)

(9) 秘書處簽呈建設廳呈復奉令籌劃農業推廣經費情形請鑒核示遵案
議決 照准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五日第五二七次會議)

三 經費

(1) 會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據公路工程處造送義東公路建築經費預算共需銀十一萬零七百二十六元四角除抵借之七萬元外其餘不敷之四萬零七百二十六元四角請予籌撥以利進行檢同預算祈公決案
議決 通過不敷之款由建設廳統籌辦理

(二十一年十月四日第五二三次會議)

(2) 會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據錢塘江義渡辦事處呈請修理義渡江船經將原呈預算重行核減計需修理費銀一千一百二十八元擬請准在二十一年度船舶牌照稅項下指撥動用祈公決案
議決 預算通過准在總預備費項下開支

(二十一年十月七日第五二四次會議)

(3) 建設廳呈陳公路工程處呈請購置測量儀器并將所需價款在二十一年度該處經常費節餘項下列支祈鑒核備案案
議決 准予備案

(二十一年十月十一日第五二五次會議)

(4) 財政廳呈復核議關於錢塘江義渡辦事處修理義正等三輪經費請由省庫照撥或暫在船舶牌照收入項下先行撥支一案遵查船舶牌照收入業已全數列入預算似未便以預算以內之收入支配預算以外之用費如何辦理未敢擅擬仍請核議案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省政府委員會議決事項摘要

議決 暫在船舶收入項下先行墊支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5) 秘書處簽呈財政廳呈復核議關於錢塘江閘口西興間挑水壩增加石方工程款擬動用公路管理局及義渡辦事處二十年度節餘經費一案情形應否准予通融請核議案

議決 照准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6) 曾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公路工程處擬送奉新路暨富新分路測量經費支出預算書業經切實核減計奉新路需銀五千五百八十四元富新路需銀四千二百八十元擬請指撥的款以利實施抄附預算祈公決案

議決 預算通過經費由建設廳統籌辦理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五日第五二七次會議)

四 鐵路

(1) 曾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杭江鐵路金華至玉山一段幹綫即須建築擬仍聘美人蕭萬士為工程顧問以備諮詢自本年十一月起另訂合同六個月至二十二年四月底止祈公決案

議決 通過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五 公路

(1) 曾委員兼建設廳長提議擬具修築皖邊邊防路桐分於孝及分淳遂開與孝安湖三線測量預算祈公決案

議決 交財政廳審核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六 農村救濟

(1) 民政財政建設三廳會呈遵擬救濟本省農村經濟具體辦法祈鑒核案

議決 照辦

(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五二六次會議)

二 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一 保安

甲 防剿

(1) 本月份剿辦各處匪共之經過

一 總綱 本月份匪患以仙匪最爲猖獗究其原因乃清剿部隊之缺乏聯絡各自爲戰致匪得逞其狡計避實就虛聚散無常除仍責令保安各團及各縣府嚴行搜勦外並飭令注意聯絡和有整個圍剿方案俾得悉數殲滅藉匪因匪區被封鎖致缺乏物資之供給故向閩北竄擾企圖得一新根據地苟延殘喘中央早已洞悉該匪詭計常有以處之本府除貫徹意見外似不能不有所處置

二 勦辦經過情形 1 新嶼奉匪 該匪自上月擊潰後即竄居寧海據報現分四股除一股已竄入象山外其餘均在新奉寧三縣交界處本府已電令保安第六團會同駐寧海之保安第五團部隊認真兜勦務期澈底肅清並電知陳團長遵照。湖匪 湖匪仍係零星飄忽不定兜勦不易惟駐軍遊擊頗勤時有所聞境內頗平靜。仙匪 仙匪金永洪等聯合雷匪殘部及永康縉雲各小股匪徒盤踞新羅老屋基等處勢頗猖獗經本府電飭保安第五團負責勦滅去後據報該團杜營於溪口遇匪百餘人被擊潰現正追勦中又報仙匪數百集結於曠灘鎮有向永康進攻模樣當即電仙永縉各縣縣長及駐軍各長官迅速勦辦不分畛域跟蹤追擊限期悉數殲滅以免蔓延殆至仙境圍剿軍警到達匪巢時匪徒又散匿無蹤僅燒去匪巢一部份而已而永縉各軍到達壺鎮銅山堵截時亦無所見匪之狡猾於此可見故即嚴令各該軍政長官切實聯合圍剿不得各自爲戰以驅散爲功自遺後患。溫嶺土匪 (1) 該縣基幹隊及水陸警士先後擊去海匪百餘人救回被擄商船三艘。(2) 海匪百餘人焚燒沙鐘鄉當即被泰安艦聞悉跟蹤追勦本府電催保安第五團及外海水警局迅派隊偵勦後據報該股匪已於六日擊潰斃匪九獲槍四。(3) 著匪張竹青股百餘人屯集黃礁島等處經本府令飭第五團及外海水警局會同兜勦於道士冠山附近擊斃十餘名生擒數名餘匪向海中竄去無蹤。閩匪共 (1) 電保安第一團陳團長閩邊大刀九仙紅帶等會妖匪如竄入浙境騷擾應嚴加偵勦並拿辦首惡盡法懲辦。(2) 方志敏部主力襲陷閩北浦城被劉師反攻奪回浦城匪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以省政府名義舉辦之事項

退崇安但浦城仍危故令戴司令岳集中兵力於江山相機處置(三)朱林股匪因贛南缺食亟思向閩浙邊區造一新根據地故以主力攻佔閩北建泰光邵等縣本省邊防頗形吃緊除電請蔣委員長及何總司令迅派得力部隊由浙入閩夾攻外仍飭戴司令岳集中所部分佈于慶元龍泉江山邊境勉力嚴防(四)方匪回竄鉛南被我王師及五師周旅六師丁旅截擊激戰兩晝夜斃匪千餘餘匪偷度信河北竄復被五師肖旅邀擊匪死數百名匪勢已蹙云(五)周匪元煌因涉小組織嫌疑已被同夥槍殺

三 結論 本省保安隊僅有七團而調駐衢處兩屬防堵贛匪已有一三 七團及四團之一部所餘兵力甚小而所轄幅員甚廣似感不足之虞幸各縣團隊漸次成立雖尙無良好之訓練但以之搜勦散匪則不無成功之望故本府積極要求各縣府切實訓練俾成勁旅負內地防勦之責使保安各團得抽調赴邊作為省防或國防之用也

(四) 民政

一 警衛

甲 擴充各縣警察設備

一 總綱 查本省各縣公安局向以經費支絀各項設備多未能充實自各縣舊欠田賦山財政廳嚴限追繳後原在縣稅項下附徵三成警費自亦運帶追起是項追起舊欠警費除彌補歷年積虧警費外其餘由縣專款存儲以備審察當地情形組織或擴充摩托船車巡隊馬巡隊游巡隊消防隊及大修公安機關房屋(小修在經常費內開支)等之用

二 進行情形 自經通飭各縣遵辦後據陸續呈報追起舊欠警費數目者已有海寧等三十三縣除彌補各該縣歷年積虧警費外其以是款辦理車巡隊者計有諸暨龍游等二縣大修公安局房屋者有湯溪一縣其餘未報各縣並經續電催報中

三 結論 依此進行庶幾款不虛糜事切實用將來各縣公安局設備日益完善則警衛前途自收實效

二 自治

甲 關於督飭各縣辦理編釘門牌及復查戶口之經過

一 總綱 本省編釘門牌暫行辦法暨二十一年度復查戶口辦法於上月通飭各縣市政府遵辦并定復查戶口期間自本年十一月十五日起至二十二年一月十五日止編釘門牌並限於二十二年六月以前辦竣本月份督促情形如次

二 進行情形 (一)據富陽餘杭新登嘉善海鹽吳興德清奉化鎮海南田蕭山餘姚上虞新昌溫嶺蘭谿東陽義烏永康武義湯溪龍游開化淳安縉雲松陽等縣遵令擬具編釘門牌辦理程序及經費收支預算等件逐一指示飭遵(二)編釘門牌經費收支辦法各縣詳略不一多有未合因另擬收支經費標準令發各縣遵照以免往返指駁之繁(三)復查戶口與編釘門牌規定時間相仿自應同時合併舉辦以資捷速而省費用經分電各縣政府遵照(四)據富陽德清慈谿鎮海南田紹興蕭山黃巖溫嶺東陽湯溪衢縣龍游開化淳安縉雲等縣呈復遵令準備辦理復查戶口情形均分別指令飭遵

三 結論 本月份止據報辦理編釘門牌者二十七縣復查戶口者十七縣餘尚未據呈報

三 土地行政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民政

甲 本省三角測量之經過

一 總綱 大三角測量開始杭衢系之業務分班進行選點造標觀測計算小三角測量大半在計算吳興德清二縣境內已觀測之各點

二 進行情形 1 大三角測量 本月在杭縣富陽新登桐廬建德衢縣龍游等縣分班作業選定衢縣南門外基線一條及官山杏梅尖二本點下田山獅子山羅漢山岑山四增大點又大龍門黃泥尖二本點建造如意尖官山杏梅尖大龍門黃泥尖等尋常規標五座觀測將台山青化山二已知點及蒼正山一本點計算青化山青龍山嵯峯山梁子崗夏蓋山大尖山六本點 2 小三角測量 本月分三班觀測計算觀測一等點二、二等點四、一等補點三、與點二點計算一等點十一、一等補點十六、二等點十五點

三 結論 本月正式開始杭衢系大三角測量各種業務

乙 杭市縣清丈事業之經過

一 總綱 本月清丈杭縣五都瓶窰欽履上泗各區戶地公佈杭縣皋亭區實測戶地聯絡地圖及調查冊發給杭市戶地執照

二 進行情形 1 隊部 集訊土地爭執案三十九起集訊可疑地案四起和解土地爭執案九起核定土地爭執案十一起確定土地爭執案一起撤消土地爭執案一起核定可疑地案一起定期公佈杭縣皋亭區回龍豐禾長安寶善同善永善長善二宜各村實測戶地聯絡地圖及調查冊 2 戶地測圖 本月測定圖根補助點九千二百七十七點實測杭縣五都瓶窰欽履上泗等區戶地八萬四千二百三十八坵約計面積十一萬一千五百餘畝 3 複丈 凡杭市縣已經公佈之區域均有複丈複查之請求本月計複查完竣一百四十坵複丈完竣八百三十二坵指示業主閱圖一千八百零三戶 4 求積 本月計算杭縣西鎮瓶窰等區戶地面積用求積器讀定七萬四千四百五十二坵三斜法算定二萬七千八百零七坵換算三萬五千二百六十三坵 5 製圖 本月縮製二都一圖五都一、四圖地籍圖二十七幅繪繪五都一圖六都一圖七都四、九、十、十一、十二、各圖公佈圖共五十七幅模繪七都一、二、三、四、六各圖戶地圖一萬六千七百八十七坵 6 印刷 本月印刷各種表冊七千一百張戶地圖六十五幅 7 調查 本月完成疆界調查一村里戶地複查九百三十坵爭執地調查二十二坵過戶地整理一百六十八坵 8 統計 本月編製完成杭縣七都八、九、十、各圖地類地目統計表及土地使用狀況統計表各一張編製七都八、九、十、十二、各圖地類地目及土地使用狀況統計表一萬四千六百坵七都二、八、九、各圖農民分類統計表及公有地一覽表各一份各種測丈成績統計表七張八月清丈一覽圖一幅 9 發照 本月共收證件二千一百六十七件審核完成三千三百二十五件發出圖照四千三百四十二件共收測繪費洋一萬二千四百六十八元三角七分執照費洋五百

四十四元五角補徵田賦洋一千二百七十八元三角五分六厘共計收入洋一萬四千二百九十一元二角二分六厘

三 結論 本月因求積換算人手不足及戶地圖改用石印放於本月上旬招考計算員下旬招考印刷員各數人

丙 釐定縣界之經過

一 總綱 查明本省各縣縣界尚未釐定縣分令督促各該縣長從速咨會隣接各縣從速協議勘劃繪具區域界劃圖說會同呈候核轉

二 進行情形 (1)指令海寧與海鹽二縣據呈兩縣縣界業經勘定候檢同原圖呈請核轉(2)指定海寧與桐鄉二縣據呈二縣縣界已經勘定候檢同原圖送請核轉(3)指令海甯與崇德二縣據會呈海崇二縣縣界現已勘定候將據送原圖呈請核轉(4)指令海寧與杭縣據呈杭海二縣縣界經已勘定候檢原圖呈請核轉

三 結論 十月份縣界勘定者有杭縣與海寧桐鄉與海甯海鹽與海寧崇德與海甯等縣其餘各縣現正繼續督促進行中

四 社會救濟

甲 督飭各縣整頓救濟院之經過

一 總綱 各縣救濟院自組織成立以來業已有年其中辦理認真具有成績者固多而因循敷衍毫無實效者或亦不免亟應分別考核以策進行

二 進行情形 令飭各縣縣長前往救濟院切實考察將各該縣救濟院辦理成績暨整頓意見呈送察核各縣奉令後已先後據崇德蘭谿麗水秦順平湖仙居等縣呈報到民政廳均經分別指飭各該縣遵辦

三 結論 各縣救濟院大都因經費困難未著成效此次整頓要點除設法寬籌經費外對於內部辦事人員特飭振作精神努力實際工作一洗因循敷衍之舊習將來庶有成效可觀

(五) 財政

一 省收入概況

甲 關於省地方收入最近辦理情形

一 總綱 本月份各項收入較上月更形暢旺惟因彌補歷年虧負仍不免應付為難

二 進行情形 本月份之收入以劃解為多撥付直放款項仍恃息借商款以資維持本月份共收田賦銀七十一萬六千二十五元一分建設特捐二十四萬七千一百六元四角七分九厘建設附捐四萬五千五百四十八元六角六分五厘鹽課省稅二百七十七元五角八分三厘滯納軍事特捐一萬四千九百七十元三角八分四厘滯納土地事業費一萬九千一百四十四元三角二分八厘契稅及契紙價七萬五千五百二元四角三分六厘營業稅三萬五千六百四十六元四角八厘筭類特種營業稅二十三萬六千二百六十九元四角五分九厘牙行營業稅三萬六百五十一元九角一分八厘典當營業稅四千九百八十八元一角一分二厘屠宰營業稅四萬四千八百九十七元四角四分一厘鹽灶捐九百二十四元鹽附稅十萬一千二百九十四元四角菸酒牌照稅二萬七千三十二元四角菸酒附稅一萬一千八百三十五元五角九分五厘沙田水利費五千元各項罰金三萬三千三百三十八元一角三分九厘各項公費二萬四千八百四十六元四角六分三厘官產官款收入四百四十二元二角二分三厘官業收入六百十九元五角九分七厘司法收入四千二百二十一元五角四分雜項經常歲入一千六百七十六元六角上年度未收訖二十萬三千七百九十五元七角八厘雜項收入七萬一千六百七十二元五角二分三厘代付中央各款五萬元整理舊欠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三十三萬九千三百九十八元二角五分償還舊欠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一百萬三千一百八十五元四角清理舊欠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一萬二千五百四十三元二角建設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六千四元四角水利經費二千六百八十七元九角四分五厘建設專款十三萬六千元代收中央各款二千一百八十六元八角三分四厘代收所得捐七元各項保證金二萬五千二百四十七元一角三分六厘各項公債八千七百七十二元四角各項借款三十五萬七千五百十五元暫記十萬八千五百六十六元八角一分五厘連上月結存共計收入銀四百十九萬五千四十八元一分四厘

三 結論 本月份收入總計雖有四百餘萬元惟其中如各項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等款多為轉入債務費之虛帳並非實在收入故庫儲仍未能寬裕也

二 省支出概況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財政

甲 關於省地方支出最近辦理情形

- 一 總綱 本月份因省庫收入現金無多雖有借款可以湊撥然以之支配各項經費仍屬不敷甚鉅祇有酌量按成發放暫維現狀
- 二 進行情形 本月份共支黨務費五千元行政費六萬九千三百九十九元二角司法費五萬九千六百九十七元一角五厘公安費十八萬九千五百十元六角七分財務費五萬四千七百二十八元七角二分五厘教育文化費四萬四千一百三十九元七角五分建設費四千元衛生費五千元債務費五十八萬四千二十二元九分協助費一萬五千七百四十九元一角四分二厘救卹費一萬八千二百二十元九角八分上年度未付訖一百三十一萬九千五百五十七元二角七分三厘雜項支出三萬一千五百一元九角六分四厘臨時黨務費二千元臨時行政費一萬二千元臨時公安費十二萬三千三百一元四角三分四厘臨時財務費一萬三千八百二十三元七角六分三厘臨時教育文化費五千五百二十二元五角臨時建設費十六萬六千元臨時債務費二萬一千九百二十四元七角六分臨時協助費六萬二千元代付中央各款一萬八千九百五十八元五分五厘整理舊欠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一萬六千九百九十五元二角五分償還舊欠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十萬一千二百九十四元四角振災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元建設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十三萬六千元水利經費三百二十四元八角九分一厘建設專款三十四萬四千元各項保證金一萬一千一百六十元各項公債四千七百八十九元各項借款五十三萬四千一百八十九元三角三分三厘暫記三千一百九十九元三角六分九厘共支出銀四百萬四千九百二十五元六角五分四厘
- 三 結論 本月份支出以上年度未付訖與償還各項借款爲最鉅至各機關經費除軍警部份外其餘仍未能照額發清

三 田賦

甲 通令屯田未升民糧各縣應飭查明改升以裕賦稅

一 總總 查各縣屯田自民初繳價以來屯租均已豁除嗣後奉令免予繳價一律照升民糧當時辦結者雖已不少而延今未辦者亦有所聞所有未升民糧之屯田自應責成各縣局趕緊查明改升以裕賦稅

二 進行情形 由整理田賦研究會提議前案經議決修正通過錄案送請查核辦理等情當查浙省屯產於民國八年十一月間准前內務部頒屯田升科辦法大綱飭即通令各縣免予繳價分別征收契稅及契紙價等由經抄錄辦法大綱並另擬表式令發各縣遵照辦理並於十七年十月間重申前令催速清理升科造冊具報茲查各縣未升屯產爲數尙鉅現值庫儲奇絀費用浩繁亟應設法清理趕辦升科以裕糧賦經財政廳查列各縣屯

產已未升科一覽表抄附原議決案通令屯產坐落各縣查明原案按戶清理換契升科分造升裕清冊呈送管核並將征起屯產契稅及契紙價按月掃數解庫核收以憑撥用並經本政府備案

三 結論 俟屯坐各縣將應造前項升裕清冊陸續查造齊就呈送到廳即可按冊核正指飭遵辦於整理田賦稅收不無小補

乙 通令各縣追繳神會祭產舊賦辦法遵照辦理

一 總綱 查各縣地方習慣民間每有神會祭產應完錢糧向歸值年之家投完近來民俗澆漓往往避免完糧相習成風一經催追互相推諉兼有值年以後無力投完者此次追繳舊賦對於是項欠糧亟應擬定辦法以利進行

二 進行情形 先據追繳舊賦委員團主任委員王應揚呈請將是項神會祭產錢糧由縣查明開單實成該管鄉鎮公所處理限期清完如仍有意抗欠或扣押租息備抵或飭拘值年押迫常經財政廳審查以所擬辦法尙屬可行指令照准並通令各縣局暨各組委員照辦並呈報本政府在案

三 結論 前項所擬辦法比較切實易行如由各縣印委斟酌辦理對於神會祭產舊賦可免虛懸無着之弊

丙 通電各縣局編造二十一年分田賦征額表送核

一 總綱 查田賦征額表為明瞭各縣田賦原有總分額數及便利稽核而設自應由各縣局一律遵填送核

二 進行情形 查財政廳前於籌備田賦改兩石為銀元案內訂頒田賦征收冊式附列田賦征額表說明第二款規定本表根據田賦征收冊填造兩份以一份裝訂於田賦征收冊首頁以一份彙集全縣各都圖（或圩莊）裝訂成本並別列總表呈送備案等語現查各縣局二十一年分田賦征額表已屆造送之期爰經本廳通電遵照限日編造齊全呈送候核在案

三 結論 俟前項征額總分各表陸續填送財廳即可按表分別核正用備查考是亦為整頓田賦征收冊表之一要務

四 營業稅

甲 關於解釋整賣營業範圍之經過

一 總綱 查本省原訂征收營業稅條例內對於整賣營業有折半征稅之規定而本年分所訂征收營業稅暫行辦法亦仍其舊惟界限不清易滋弊混影響於稅收者甚大特為明白解釋以定範圍而杜規避

二 進行情形 經財政廳詳為解釋由本府核准照辦其文如下「竊查營業稅法內規定征收營業稅稅率本無整賣零賣之區別本省前定

征收營業稅暫行辦法將整賣營業准其折半征稅原為減輕本省商人重複負擔予以特別體恤惟一般商人因整賣營業稅之可以折半繳納往往朦混取巧將零賣營業捏報整賣任意濫漏殊於稅收前途大有影響亟應明定範圍以示限制按整賣業之折半課稅其用意既在減輕本省商人之重複負擔則對於整賣業之認定應以大同行批發與小同行而小同行仍在本省繳納零賣之營業稅者方合此項條件若以物品直接發售於消費者或將物品運至省外銷售而其承受此項物品者並非在本省負擔零賣營業稅之小同行是既不合於整賣之條件而與整賣減稅之用意亦不相符則無論其物品量數之多寡均不能以整賣業論以免避重就輕妨礙稅收至對於各商店之有整賣營業者並應令其將整賣部分完全劃分另立賬簿所有批發物品之名稱量數價值受批商店之牌號開設地點及批發日期均應逐一詳晰記明以備稽核本廳為整頓稅務核實征收起見擬即按照上述解釋範圍及限制辦法通行各營業稅征收機關一體照辦並通電各縣局務須遵照指示範圍詳細查明切實遵辦倘有見奸商人徇情通融者一經查出以玩忽職務論呈請懲處

三 結論 經此明白解釋以後各征收機關對於整賣營業均知有一定之範圍不致任其朦報而影射取巧之弊可以減少於稅收前途殊有裨益也

五 公債

甲 辦理本省建設公債第六次還本抽籤之經過

一 總綱 查本月末日為本省建設公債第六次開始還本付息之期所有一切手續亟應妥為辦理

二 進行情形 (1)撥足本息基金(2)確定抽籤日期及地點(3)通知各機關團體屆期到場參加(4)辦理抽籤(5)抽中號碼登報公佈

(6)通知各經理還本付息機關照章還付本息

三 結論 本公債因擔保穩固基金充足債票信用極佳

(六) 教育

一 初等教育

甲 督促各縣市整理小學擴充設備之經過

一 總綱 查本省爲督促各縣市整理小學擴充設備充實其內容起見本年省輔導會議議決二十一年度全省輔導計劃會規定省輔導委員會應訂定各小學最低限度設備標準經核准照辦在案茲將辦理經過情形撮述如左

二 進行情形 1 由省輔導委員會迭次開會議訂各小學最低限度設備標準將一般用具整潔用具教學用具運動用具訓育設備簿籍表冊報章圖書分爲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四個階段詳晰規定呈送審核(標準錄後) 2 是項標準經教育廳核定後通令各縣市參考 3 各縣市奉頒是項標準後應即根據各縣市實際狀況訂定各小學最低限度設備標準令飭所屬小學切實遵照辦理

三 結論 查本省各縣市小學因各縣市經濟關係經費豐蓄至不一律其經費短絀之學校日常用費尙不能維持設備更無論矣亦有經費充裕之學校各項開支任意浪費而對於應有設備毫不注意者惟學校設備關係教育至爲重要此次規定最低限度設備標準各縣市小學切實遵辦各校內容必能日臻完善也

浙江省各縣市小學最低限度設備標準

階 種 類	第 一 階 段		第 二 階 段		第 三 階 段		第 四 階 段		說 明	
	應 行 設 備 物 品		照 第 一 階 段 再 加		照 第 二 階 段 再 加		照 第 三 階 段 再 加			
一 般 用 具	1 總理遺像及遺囑 3 時鐘 5 號叫 7 校章印泥 9 課桌椅 11 文具	2 黨國旗 4 校牌 6 日曆 8 茶壺茶杯 10 辦公桌椅 12 揭示板	搖鈴 裁紙刀 分水壺 書包鉤 油印器 醫藥用品	寒暑表	鎚 錐 鑿 鋸 鑽子	手工刀 報夾 貯水缸 校旂 書廚 衣鉤	娛樂用品	雨具架 表演用品	<p>1 本表功用，有(1)各小學設備時作參考，(2)考查設備狀況用，(3)督促各小學設備用，(4)定補助費標準用，(5)教育行政機關代辦設備品用。</p> <p>2 各小學置備各項設備時，得依實際需要及經濟狀況酌量變通。</p> <p>3 新設小學，至少須達到第一階段最低限度標準。</p> <p>4 各縣市教育行政機關，得依據本標準斟酌實際狀況，另定各該縣市小學最低限度設備標準。</p> <p>5 遇必要時，本標準得由教育廳隨時修改公佈施行。</p>	
整 潔 用 具	字紙簍 糞箕 血盆 噴壺	掃帚 抹布 手巾 小水缸	痰盂 雞毛帚 鏡子 刷子 蠅拍	剪刀	果皮箱 筆洗			清潔臺 牙刷 漱口杯 臭藥水 腳盆		拖帚
教 學 用 具	大小黑板 教鞭 尺秤升斗鋤鏟		三角板 算術練習片 計數器 小桌椅 中外史地掛圖	自然科掛圖 圖書用具	地球儀 風琴 自製教具 自製標本 沙箱 自繪各科掛圖	園藝用品		自然標本 理化儀器 繪圖儀器 重要化學藥品 留聲機		圖畫架
運 動 用 具	乒乓球 小皮球 毬子	鐵環 跳繩	大皮球 軒軒板 旗幟 沙坑		滑梯 跳高架 跑道			浪船 籃球 排球 秋千 體育用具		
訓 育 設 備	標語牌 信條 黨歌	公約 願詞	反省詞 訓育標準 請假簿 拾遺箱 校歌	早會歌 直立旗桿	晚會歌 午會歌 懲獎錄 操行考查簿 名人肖像	優勝旗或獎章		學生自治組織系統表 衛生訓練掛圖 體格檢查簿		
簿 籍 表 冊	時間表 經費收支簿 學籍簿 學校一覽表 校具目錄	點名表 成績考查簿 學校日記 學曆 圖書目錄	教室日記 歷年經費比較表 歷年學生比較表 歷年學生家長職業比較表 各項會議錄 歷年畢業生錄	行政組織系統表 校務分掌表	寫字作文量表 校舍平面圖 教學週錄 學校最近一年計劃 當年各種統計表			歷年各種統計表 學校五年計劃 有刊印物		
報 章 圖 書	有五元以上的兒童用書 字典 日報 本省地圖 中國地圖 世界地圖	小學教育叢書 進修半月刊 本縣市教育行政 機關刊物	有十元以上的兒童用書 辭源 教育雜誌 兒童教育 中山金書 教育參考書十種以上		有十五元以上的兒童用書 中華教育界 教育參考書二十種			有二十元以上的兒童用書 日用百科全書 教育參考書三十種以上		

二 中等教育

甲 令頒中等學校各科教學研究會組織大綱限期組織成立具報

一 總綱 教育廳爲提倡中等教育研究興趣謀增中等教育之教學效率起見特訂定中等學校各科教學研究會組織大綱令頒遵照施行其經過情形如左

二 經過情形 教育廳以中等學校各科教學方法教材聯絡課外補充活動及其他教學上之實際問題均須相互研究討論集思廣益方足以謀改進特訂定中等學校各科教學研究會組織大綱計十二條令飭各公私立中等學校於文到後二星期內務將各科教學研究會遵照大綱組織成立具報

三 結論 按中等教育乃青年教育重要階段中等學校各科教學設施之良好與否直接影響於青年知識經驗之發展欲謀中等教育設施效率之增進則中等學校各科教學之研究改進實爲要圖教育廳此舉嗣後對於各中等學校各科教學當能漸謀改進也

乙 核准私立阜山鄉村師範學校私立紹興中學私立樹範中學三校校董會立案經過

一 總綱 教育廳據督學視察報告青田縣大嶺阜山地方創辦鄉村師範學校據紹興縣政府轉據私立紹興中學校董會呈請准予設立及立案暨杭州市政府轉據樹範初中校董會呈請准予設立及立案分別查明核准其詳情如左

二 經過情形 教育廳據督學視察報告青田縣大嶺阜山地方創辦鄉村師範學校一所校舍爲新建口字形西式樓房形式頗佳近旁餘地足資發展辦理亦尙有精神等情常經飭青田縣政府轉飭依照規定手續從速進行校董會及學校立案嗣據青田縣教育局呈送該校校董會計劃並據稱業經派員查明該計劃書所列各條俱屬實在祈鑒核前來經教育廳察核所開各節核與私立學校規程第九條第十條之規定尙屬相符當經先後指令該校校董會准予設立立案

本年夏教育廳據紹興縣政府呈據私立紹興中學設立人邵力子湯日新等呈稱紹興地方遼闊學生衆多每屆暑假各高小畢業學生因境內各中學不敷容納以致失學者甚多爰集同志十人各捐基金千元並承宿稅公所贈洋八千元作爲本校開辦經費又錫箔莊同業認助滇銅附捐年約一萬五千元充作本校常年經費並經備購府學宮全部房屋基地改建校舍擬具校董會章程及設立呈報事項表祈鑒核轉呈准予設立等情嗣又據紹興縣政府轉呈該校董會呈送立案呈報事項表前來教育廳察核前後表列各項與私立學校規程第九條第十條規定相符當經分別指令該校董

會准予設立立案

本年夏據杭州市政府呈據樹範初中設立人邵九子許紹棟等呈以鑒於中等教育爲作育人材之基本階段爰糾合同志籌集經費組織校董會擬在杭州市設立樹範初級中學填同校董會設立表暨簡章祈鑒核轉呈示遵等情並據稱該校董會陳明該校辦學方針係注重職業教育與杭市實際狀況尙相適應等情教育廳察核所陳尙屬可行當經令該校董會應即准予設立嗣又據該市政府轉據該初中設立人填送校董會立案表及校董會捐助常年經費憑單即經該市政府派員查明實在教育廳復核無異指令該校董會應即准予立案

三 結論 查青田縣尙未設立師範學校當地師資頗感缺乏紹興以地方遼闊學子衆多境內各中學不敷容納時有失學之虞至杭市樹範中學辦學注重職業教訓嚴格與杭州教育實際狀況亦尙相適應上述三校均依據地方需要情形創設對於各該市縣中小學教育前途殊多裨益也

丙 籌備舉辦二十一年度春季初中畢業會考

一 總綱 教育廳奉教育部令飭遵辦中學學生畢業會考經擬訂二十一年度春季初中畢業會考委員會組織規程辦事細則會考方式核算成績方法等四項章程分呈教育部本政府備案并令飭各初中知照其經過詳情如左

二 經過情形 教育廳以本學期末各初中春季始業學生將行畢業遵照部頒畢業會考暫行規程舉行會考關於籌備事宜現已就緒除本學期各高中並無畢業班次毋庸舉行會考外所有本省公私立各初級中學有畢業班次者計二十一校均應一律會考經教育廳遵照規程第三第六條之規定分別擬定委員會組織規程辦事細則會考方式核算成績方法等規程四種分別呈准 教育部暨本政府備案並由該廳令飭各初中知照

三 結論 查年來中學畢業生程度頗不一致成績優劣相差亦殊經此會考後嗣後各初中畢業程度當可整齊劃一而教學效率亦可逐漸增進也

三 社會教育

甲 督促各縣市籌設民衆學校確數

一 總綱 查各縣市依照省頒辦理民衆學校最低標準先後擬送設學計劃迭經教育廳分別核定飭遵並按月具報在案本月份續據鄞縣等縣先後呈送設學計劃表均與標準內規定數目無甚出入並經教育廳核飭遵照

二 進行情形 統計本月份各縣設學確數開列如次鄞縣一二五所淳安八二所嘉善六二所蘭谿五一所鎮海四六所崇德四四所浦江三八

所江山三五所縣縣三四所天台三一所麗水三十所縉雲二七所泰順二一所安吉二十所共計六四六所均經教育廳先後核定並飭將辦理情形按月列報

三 結論 前列各縣社教經費自以鄞縣爲最多故民衆學校數亦較他縣易以籌設此後擬飭費細各縣就固有經費妥爲整理以增收入經費有着庶設學標準數目得以逐年增進矣

乙 實施救國教育案辦理經過情形

一 總綱 際此國難期中實施救國教育刻不容緩而社教機關施教之對象爲大多數民衆關係尤鉅茲准教育部囑以據中國社會教育社理事會繕呈年會議決之實施救國教育案在目前國難期中尤宜切實施行等由即經教育廳分項令飭主管教育機關分別遵辦

二 進行情形 查此項議決案辦法十條除通令省立教育機關及各縣市政府轉飭所屬一律遵辦外其中第五項有關救國之教材如圖表標準模型等特飭省立圖書館及西湖博物館盡量購備陳列並切實推廣其應用第六項至第九項有關救國之民衆讀物講演材料發揚民族精神之音樂與藝術及民衆娛樂方面可應用之救國禦侮故事與應時之新材料等特飭省立民衆教育實驗學校及民衆教育館從事編輯並與出版界著作家聯絡進行以增效率並飭該校館先行擬具計劃及實施方案呈核其餘辦法仍應負責辦理並抄發原議案分令遵照辦理

三 結論 查原議案內關於社教方面治標治本辦法詳晰靡遺如提倡國貨運動協助民衆自衛編印民衆讀物及推行足以發揚民族精神之音樂與藝術等項尤爲切要深望各社教機關主管人員悉心研討身體力行以達救國之目的

(七) 建設

一 路政

甲 建築皖邊防路

一 總綱 查本省通至皖境各公路現正積極建築者計有長泗路江常開路及杭徽路之昌昱段但爲發展浙皖兩省交通起見應築之路線尙不止此現在邊防路建築辦法業已公布施行所有皖邊一帶道路自應根據該項辦法積極籌築以便行旅而利防務

二 進行情形 經建設廳核准建築桐分餘孝及分淳遂開與孝安湖三線桐分於孝路係由桐廬經分水於潛以至孝豐止分淳遂開路係由分水經淳安遂安以至開化止孝安湖路係由孝豐經安吉以至餘杭縣之橫湖鎮止計共長四百二十公里各該路已由省公路工程處依照邊防路建築辦法擬具測量簡則並就最節省計劃擬具測量預算所需測量經費一再核減爲一萬六千三百三十四元並經 省政府委員會第五三一次會議議決准在邊防築路費項下開支

三 結論 各該路現正籌備測量一俟測竣即行積極趕築

乙 核定將已成之鄞奉公路租與鄞奉長途汽車公司營業酌收租金並向該公司借款爲建築奉新奉海及其他新路之用

一 總綱 查本省自二十年下半年度以來鑒於全省公路有積極興築之必要迭經建設廳令飭各縣縣長將各縣道路設法聯絡並責成省公路工程處先就主要幹線提前趕築現在已經開工及正在籌築之路線不下十餘線惟省款支絀地方財力亦屬有限往往有顧此失彼之虞自非另行設法不足以資救濟

二 進行情形 建築公路原爲便利民行省辦公路固不必限於政府自行營業如果政府築成一路即以該路招商營業而定以相當期限酌收租金不特節省管理費用抑且可以利用租金作爲築路之用自屬一舉兩得本省鄞奉公路自建築完成以後客運向由公路管理局經營貨運則由鄞奉貨運公司辦理全年營業收入約計二十四萬元至二十八萬元茲以商人願將該路組織長途汽車公司而本省又以築路需款孔亟經建設廳向該公司商借銀四十萬元另由該公司繳付保證金十萬元並將該路客運一項租與該公司營業酌收租金前項借款即充作建築新路之用此外又以奉化入山亭至新昌縣城及奉化縣城至甯海縣城兩路有關鄞奉路之展線復向該公司另借五十萬元計每路二十五萬元專爲建築各該路之用業經雙方分別訂立合同所有借款利率分期付款辦法以及鄞奉路之承租期限暨租率標準等均已慎重訂定

三 結論 鄞奉路現已定於本年十二月一日移交公司正式接收奉新路亦已由省公路工程處派員測量奉海一路則擬於最短期內趕築完

二 電政

甲 籌設龍泉短波無線電台

一 總綱 籌設龍泉短波無線電台以利軍事而重邊防

二 進行情形 據第三區行政督察專員何浩然呈為本區位於浙邊防務重要龍泉景寧雲和三縣尚有長途電話可通而慶元泰順兩邑僅有短波電台對於龍泉消息非常隔閡請設短波無線電台以靈軍訊當經飭據建設廳呈復擬具辦法設立流動電台除開辦費由省電話局無綫電經費項下開支外每月經常費一百六十元由該督察區籌撥所需機件則由前石浦鎮海等處電機裝用一俟匪患肅清即行拆卸嗣後邊疆各縣如需用此項軍用電台均可照此辦法辦理等語前來當經指令照准并飭轉飭遵照

三 結論 茲據建設廳呈復關於龍泉短波無線電台之籌設業經轉飭省電話局等遵照辦理矣

三 航政

甲 規定航船運貨辦法

一 總綱 規定航船運貨出據蓋戳辦法以杜偷竊而免損失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據杭州市顏料商代表陳憲和等呈為航船運貨時有失竊請由管理船舶機關刊發航船運貨回單戳記等情該廳當以各該商號委託航船載運貨物原屬雙方互相信用關係如果各該商號為杜漸防微計自可逕行囑其另覓商保並由該航戶備具運貨收據及自刊回單戳記連同式樣保結呈請該管區管理船舶事務所察核備案以資稽核所請由管理船舶機關刊發戳記之處應毋庸議業經批示知照並通飭各區管理船舶事務所一體遵照

三 結論 查航戶偷竊運備商貨在所難免自經此次訂定辦法以後偷竊情事當可漸戢矣

四 水利

甲 疏浚長興清河橋河道

一 總綱 查長興清河橋河道爲苕二溪匯流之區東達太湖有關水利交通年久失修淤漲日甚一遇山洪難資宣洩且易冲決堤岸

二 進行情形 據第一區水利議事會呈報議決撥款疏浚由水利局測估計劃共計工費一萬零六百九十三元一角在浙西水利經費項下支給飭局籌備興工

三 結論 該處河道依照計劃疏浚以後當可水流暢達旱潦無患矣

乙 籌設諸暨白塔湖水利模範區

一 總綱 查籌辦灌溉實驗場及浦陽江防洪計劃業經建設廳令飭省水利局分別進行至諸暨縣擇定白塔湖爲試辦地點亦經該廳令局審議在案

二 進行情形 本屆建設廳召集之建設會議諸暨縣提議籌設白塔湖水利模範區一案經議決通過復經分飭局縣會商辦理現據該縣呈送白塔湖水利模範區會議錄請飭水利局協助進行等情已令局派員前往測量以資協助而利進行

三 結論 以抽水機灌溉農田於諸暨白塔湖先事試辦對於農田水利兩得其利自應力予促成以裕民生

(八) 農礦

一 農業

甲 籌設農業改良總場

一 總綱 本省所有各農林場成立有年設備方面均已粗具規模惟各場所辦事業往往各自為政頗多重複紛歧之處工作效率未能充分發展為免除上述諸弊計實有集中管理之必要

二 進行情形 由建設廳擬訂計劃將原有各農林場合併改組為農業改良總場並擬具農業改良總場章程提經本府委員會第五二四次會議議決通過所有經費預算亦經重行通盤支配定於下月實行改組

三 結論 該總場成立以後技術方面即能統一經費亦可掙節對於改良農林事業當能收指臂之效也

二 漁牧

甲 令飭各縣調查漁牧事業

一 總綱 查本省沿海及舊金華府屬各縣為漁牧繁盛之區惟實際情形如何以尙無調查統計未能十分明瞭亟應詳細調查以供參考而作整理改進之依據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奉實業部令為編纂經濟年鑑急須搜集各省漁牧業材料檢發漁牧各項調查表飭轉飭查報呈核等因業經該廳通飭各縣遵照查填具報

三 結論 俟各縣查復到廳後一面彙編統計表呈送實業部一面擬具改進方案督促各縣市切實施行於改進本省漁牧事業當有相當效果

三 治蟲

甲 頒發浙江省各縣第一期治虫應行注意事項

一 總綱 查本省辦理治虫每年分三期進行現第三期治虫工作實施期限業已屆滿所有第一期治虫工作自當繼續辦理惟前頒實施綱要及補充辦法項目繁多不易明瞭亟應另訂應行注意事項通飭遵照以利進行

二 進行情形 建設廳據浙江省昆蟲局擬送第一期治虫工作應行注意事項及各項淺說經分別修正會同民政廳通令各縣遵照切實辦理

並咨請教育廳轉飭各學校協助宣傳一面並由本政府轉函省黨部通飭各級黨部及民衆團體代爲宣傳以收宏效

三 結論 此項應行注意事項預發後各縣治虫人員得有遵循辦事上困難自可減少

四 林業

甲 保護東西天目山森林

一 總綱 查東西天目山爲浙省著名風景山上茂杉古柏蔥鬱成林不但可供觀賞且能涵蓄水源與浙西各縣農田水利關係至巨近聞時有不肖之徒私欲盜伐亟應嚴密查禁以維林業而保古蹟

二 進行情形 由建設廳令飭臨安於潛兩縣縣長嚴密查禁盜伐森林並飭於上山道路兩旁三丈之處酌量補植樹木造成風景林以壯觀瞻

三 結論 經此次嚴令保護後盜伐之風當可稍戢以後游覽是山者目睹偉大之森林當可引起造林之興趣對於全省林業前途不無間接利益也

五 蠶業

甲 召開蠶種會議

一 總綱 查本省私立製種場設立頗多但歷年所製蠶種優良者固爲不少而惡劣者亦屬匪尠爲澈底改良蠶業起見亟應加以整頓

二 進行情形 由建設廳召集各私立蠶種製造場主任並延聘蠶業專家在該廳開會討論關於製種一切事宜計出席者有西湖製種場代表俞丹屏等二十七人對於改進蠶種辦法如限期完成專用蠶室建築專用桑園等項均經具體議定

三 結論 前項具體辦法期於五年以內逐漸實施於實行整頓之中仍寓體恤商艱之意庶事實上不致發生困難

六 農民經濟

甲 繼續督促各縣設立農民借貸所

一 總綱 查本省縣農民銀行章程規定收足資本五萬元以上者方可開辦邇來各縣農民經濟日趨凋敝而籌募資本異常困難爲應目前需要起見業經酌定變通辦法凡已收足資本五千元者應先成立借貸所實行放款以利貧農

二 進行情形 由建設廳會同財政廳督促各縣籌設農民借貸所前已成立者計有嘉善等十六縣本月份復有平湖諸暨兩縣相繼成立所有

章則等件均經分別修正備案

三 結論 農民借貸所性質無異農民銀行特規模稍小耳如能普遍設立貧農受惠當非淺鮮也

七 合作事業

甲 繼續籌辦合作指導人員養成所

一 總綱 本省合作事業日漸發達原有指導人員不敷分配前經建設廳擬具第二期合作指導人員養成所章程計劃預算提經本府委員會議決通過續辦

二 進行情形 茲由建設廳積極籌備進行勘定廳內圖書室前面房屋為所址購辦一切應用器具釐訂各項課程派定所內職員並聘定學驗俱富之教員十數人

三 結論 一俟籌備就緒即可開始招生

乙 編輯合作社應用書籍

一 總綱 查各地合作社發起組織時每以不諳手續及進行情序致多錯誤又合作社簿記各地所用者極不一致均應編訂範本廣為印發俾有所遵循

二 進行情形 由建設廳編輯合作社組織程序及合作社簿記述要二書前者詳述組織合作社之手續程序後者指示合作社簿記之要點並附各種合作社最簡易實用之簿記式樣多種以供各地合作社之參考

三 結論 是項書籍業已編輯完竣一俟審定後即可印發對於合作事業之發展不無貢獻也

(九)工商

一 工商團體

甲 工商團體組織事項

一 總綱 繼續前月將工商團體合併報告

二 進行情形 (1) 章册未合飭令改正者有鎮海營造業產業工會臨海海門鎮綢布業公會蕭山西江公會桐廬縣商會(2) 組織合法准予轉報者有富陽縣商會餘姚錢業當業棉業三公會建德南貨業京貨布業酒業米業衣業藥業麵菜館業等七公會永嘉茶業公會青田木業公會桐鄉石灣鎮米業藥業南貨醃臘業酒醬業紙燭雜貨業等五公會瑞安山貨業公會(3) 經實業部復准備案者有鄞縣紡紗業產業工會樂清泥水匠糕燭匠二工會蘭谿篾業工會臨海海門鎮鹹鮮業綉花業二公會嘉興南北貨業公會平湖錢業公會

三 結論 此外尚有關於工商團體各項法令之公布及修正如准 實業部咨送修正民衆團體組織方案修正工會法第二十三條條文修正

工商同業公會法第七條條文團體協約法定自十一月一日起施行等文件均已通令所屬一體遵照矣

二 度量衡

甲 一月間劃一度量衡事宜進行概況

一 總綱 月份主要工作為訓練檢定人員及籌備劃一全省量器事宜

二 進行情形 (1) 招考度量衡檢定人員並開班訓練 查檢定度量衡器具係屬專門技術非任用熟諳前項技術人員擔任職務難期妥善前經本省訓練及格之第一期度量衡檢定人員均經先後分發任用在案現值辦理劃一事宜積極進行之際需要前項人員仍復甚殷爰於本月舉行招考合格學員三十餘人設班訓練以宏造就而供需求(2) 籌備劃一全省量器事宜 查本省量器因受鄰省影響迄未完成劃一經於本月份召集各產米縣份辦理度政人員舉行聯席會議討論劃一進行各項事宜決定於十一月一日一律改用新制量器以符規定當經通飭各縣市一體遵照辦理

三 結論 本月份應辦各事項均屬重要經由建設廳嚴飭省立度量衡檢定所積極辦理

三 電氣事業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工商

甲 本月份辦理電政之概況

一 總綱 本月份電政進行概況除派員出席全國民營電氣事業聯合會浙江第四屆年會外仍注重督飭電氣公司註冊餘爲公布法令審核年報處理控案等事

二 進行情形 (1)本月一日全國民營電氣事業聯合會浙江分會在吳興舉行第四屆年會由建設廳派科長吳鏡清前往出席並致詞(2)轉發寧波永耀電力公司獎狀(3)轉發青田繼日崇德溥利鐵海昭明新昌金昌蕭山明德等電氣公司營業執照(4)核轉蕭山永安明德長興和平嘉興星明嘉善昌耀及諸暨縣諸暨等電氣公司更正註冊書圖(5)轉飭嘉興星明桐鄉溥明嘉興振興等電氣公司補呈應具之各種附件(6)公布電燈燃費計算法(7)審核定海沈家門桐廬同仁豫長興虹溪諸暨縣諸暨等電氣公司二十年度各項報告(8)處理吳興新民臨海恆利等電氣公司被控各案

三 結論 查本省未經註冊之電氣公司經建設廳令催後呈請註冊者已日漸增加故本月份經核准註冊給照者已有五所嗣後如能積極進行則辦理各公司註冊一案或不難於短期中結束也

四 水產

甲 令飭省立水產品製造廠參加省立國貨陳列館第二屆國貨展覽會

一 總綱 省立國貨陳列館自雙十節起舉行國貨展覽會一個月以資提倡該廠係屬國貨工廠之一自應參加展覽

二 進行情形 由建設廳令飭該廠派員攜帶各種出品到杭參加展覽並由該校教員率領製造科學生數名來杭就浙大醫學院實習細菌學目攜帶各種螟蛾蠶貝扣以及學生自製之罐頭等物品於陳列館所附設商場內闢室一間臨時出售藉廣推銷

三 結論 計自展覽會開幕一週間該廠所携各種物品經全數售罄所有來杭之製造科學生因學業關係即結束一切遣返定海

乙 督飭民生漁輪積極出漁

一 總綱 民生漁輪歲修工程於九月間即經告竣自應令飭即日從事漁撈以赴時機

二 進行情形 (1)由建設廳擬訂管理漁輪規則俾資遵守(2)令發出漁報告表暨漁獲物類別數量售價表飭於每次出漁返港後依式填報以備查考(3)規定解款手續飭於每次漁獲物脫售後即將售價掃數報解(4)由建設廳令飭購料委員會駐滬代辦處將該廠每次出漁所需用

品先期購就以備不時之需

三 結論 據該廠呈稱本年度該漁輪第一次出漁共獲魚五百餘箱售價二千八百餘元第二次獲魚五百餘箱售價二千六百餘元現值魚價低落之時獲此成績尙屬差強人意

浙江省地方收支月報表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月份 第4號 第1頁

收	方		科	目	付	方				
	千	百				十	萬	千	百	十
				入						
716025	0	10	歲	賦						
247106	4	79	田	特						
45548	6	65	建	附						
277	5	83	建	省						
14970	3	84	鹽	稅						
19144	3	28	滯	納						
75502	4	36	滯	納						
35646	4	08	契	稅						
236269	4	59	契	稅						
30651	9	18	營	稅	20000	000				
4918	1	12	類	稅						
44897	4	41	行	稅						
924	0	00	典	稅						
101294	4	00	屠	稅						
27032	4	00	商	稅						
11830	5	95	酒	稅						
			菸	稅						
5000	0	00	菸	稅						
33333	1	39	船	費						
24846	4	63	沙	金						
			各	費						
			各	入						
			清	入						
404	2	23	理	入						
619	5	97	官	入						
			官	入						
4221	5	40	官	入						
			司	入						
			教	入						
1676	6	00	補	入						
			雜	入						
203795	7	08	上	入						
71672	5	23	上	入						
			雜	入						
			歲	類						
			黨	費	5000	000				
			行	費	69399	200				
			司	費	59697	105				
			公	費	189510	670				
			財	費	54728	725				
			教	費	44139	750				
			育	費						
			農	費						
			工	費						
			交	費						
1957614	4	11	通	費						
			過	費	442475	450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附表

浙江省地方收支月報表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月份 第4號 第2頁

收 方		科 目	付 方	
千 百 十 萬	千 百 十 元		千 百 十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厘		
195	7614	411	442	475
		接 第 一 頁		450
		建 設 費	4000	000
		衛 生 費	5000	000
		債 務 費	584012	090
		協 助 費	15749	142
		救 卹 費	18220	980
		官 營 業 費		
		雜 項 經 常 歲 出		
		上 年 度 短 絀		
		上 年 度 未 付	1319557	273
		雜 項 支 出	31501	964
		臨 時 黨 務 費	2000	000
		臨 時 行 政 費	12002	000
		臨 時 司 法 費		
		臨 時 公 安 費	123301	434
		臨 時 財 務 費	13823	763
		臨 時 教 育 文 化 費	5522	500
		臨 時 農 礦 費		
		臨 時 工 商 費		
		臨 時 交 通 費		
		臨 時 建 設 費	166000	000
		臨 時 衛 生 費		
		臨 時 債 務 費	21924	760
		臨 時 協 助 費	62000	000
		臨 時 救 卹 費		
		臨 時 官 營 業 費		
		資 產 負 債 類		
50000	000	代 付 中 央 各 款	18958	055
339398	250	整 理 舊 欠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10695	250
1003185	400	償 還 舊 欠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101294	400
12543	200	清 理 舊 欠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公 路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賑 災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13333	000
6004	400	建 設 公 債 基 金 保 管 委 員 會	136000	000
2687	945	水 利 經 費	324	891
		農 民 銀 行 基 金		
136000	000	建 設 專 款	344000	000
		存 出 金		
		省 立 各 教 育 機 關 保 安 儲 備 金		
		上 年 度 借 用 款		
		下 年 度 借 用 款		
2186	834	代 收 中 央 各 款		
3509620	440	過 第 三 頁	3451686	952

浙江省地方收支月報表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月份 第4號 第3頁

浙江省政府十月份行政報告 附表

收		方		科	目	付		方		
千	百	十	萬			千	百	十	元	角
3509620					第 二	3451686				952
	7			接	頁					
		000		代	收					
				代	收					
				代	募					
				代	募					
25247				各	項	11160				000
				各	項	4780				000
				各	項	534189				333
				借	用					
				借	用					
				暫	暫					
108566						3109				369
4009728				共	計	4004925				654
				上	月					
				普	通					
				保	管					
				中	央					
				本	月	190092				360
				普	通					
				保	管					
				中	央					
				合	計	\$4195018				014